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对象人员名单的核实意见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除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而不符合归属条件之外，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86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同意公司依据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资格的 86 名激励对象办理 300.943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